

三亚市教育研究培训院文件

三教研训〔2024〕250号

三亚市教育研究培训院 关于举办2024年三亚市小学道德与法治“好课堂” 教学评比活动的通知

各区教育局、育才生态区教育科技卫健局，市直属小学：

为了进一步凸显道德与法治课程在立德树人中的地位，最大限度地通过教学实现学科“培根铸魂”功能，展示我市近年来小学道德与法治课堂教学改革新成果，探索推进新教材背景下核心素养导向的大单元教学，总结交流小学道德与法治学科“好课堂”教学创新与改进的经验，促进我市道德与法治课教学质量提高，同时为选拔优胜选手参加下一年度省级比赛，我院决定举办2024年三亚市小学道德与法治学科“好课堂”教学评比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主题及要求

（一）主题：落实新课标，使用新教材，创建好课堂。

（二）要求：关注学科核心素养；教学目标明晰且适度；师生良好互动，学生主体凸显；依托国家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，教学容量适中，资源使用合理。

二、参赛对象及要求

(一) 参赛对象：我市在职在岗小学道德与法治学科现任课教师。

(二) 名额分配：天涯区、吉阳区各 4 名；崖州区、海棠区、育才生态区各 2 名；直属小学各 1 名。承办比赛学校可追加 1 个参赛名额。

(三) 报名要求：参赛教师须经学校（或区教育局）遴选后同意推荐，填写参赛推荐表，并于 2024 年 11 月 25 日前将参赛推荐表（加盖学校或区教育局公章），连同遴选方案通知、遴选结果等材料，一并报到我院南楼 205 室赵老师处。

三、活动时间、地点

(一) 比赛时间：2024 年 12 月 10-12 日。12 月 9 日上课时间为接触学生时间，参赛教师可视需要自行安排。9 日下午 15:00-15:20 参赛教师集中抽签确定比赛顺序。接触学生及抽签请联系罗老师，电话：13976088673。

(二) 比赛地点：三亚市吉阳区丹州小学。

四、活动内容

《小学道德与法治》一年级上册，选手可任选其中一课时内容参赛。

五、活动经费

本次活动不收取任何费用。评委及工作人员由市教育研究培训院聘请，期间所产生的住宿费、交通费、劳务补助由我院负责。其他人员的住宿费、交通费等由所在单位报销。

六、其他事项

(一) 根据评委组评分结果，按参赛人数 1:2:3 的比例评选出一、二、三等奖，由我院颁发获奖证书。获得一等奖第一名的优胜者将代表我市参加海南省 2025 年度小学道德与法治学科教学评比大赛。

(二) 参赛教师需匿名打印好参赛教学设计(教案)一式 5 份，在赛前 5 分钟交给评委组。

(三) 学分登记：参赛教师由我院按主讲计入市级基地学分 2 分；观摩教师由我院按 1 分/天登记市级基地学分。

附件：2024 年三亚市小学道德与法治“好课堂”参赛推荐表



(联系人：赵伟琦，联系电话：88213033)

(此件主动公开)